

2021 年海南省商业学校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商业学校概况

一、 主要职能

第二部分 2021 年海南省商业学校部门预算表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八、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九、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十、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海南省商业学校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商业学校概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学校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一、主要职能

海南省商业学校是海南省教育厅直属管理的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一）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实施教育工作。

（二）承担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工作，培养商贸经济等职业技术人才。

（三）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工作。

（四）负责学校对外职业培训工作。

（五）完成省教育厅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部分 海南省教育厅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详见表格）

第三部分 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796.72 万元。其中，收入总计 5796.7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5766.92 万元，上年结转 29.8 万元；支出总计 5796.72 万元，包括教育支出 5057.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8.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0.23 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766.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2.37 万元，预算增加额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了 115.55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了 1806.8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5057.95 万元，占 87.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23 万元，占 7.07%；卫生健康支出 138.31 万元，占 2.4%；住房保障支出 190.23 万元，占 3.2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057.9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55.44 万元，主要是学生人数增加和项目支出中安排的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专项资金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13.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4 万元，根据养老保险改革的要求，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及去年用专户资金安排养老保险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93.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 万元。根据养老保险改革的要求，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8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68 万元，主要是抚恤基数增加。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38.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84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基本医疗预算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90.2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7.16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基本支出预算的增加。

三、关于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2952.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78.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

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7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四、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 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1.5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9 万元，与去年一致。因公出国(境)预留经费，根据上级部门有关文件待定。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运行费 17 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 5.56%。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学校加强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的监督管理，公务用车审批更为规范，控制了车辆运行成本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5.5 万元，与去年一致，2020 年学校没有发生接待费用，2021 年学校加强了公务接待费管理，进一步

规范了公务接待审批程序。

五、关于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商业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5796.72 万元。

六、关于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收入预算 6059.7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9.8 万元，占 0.4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66.92 万元，占 95.17%，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50 万元（为教育收费），占 4.13%，其他收入 13 万元，占 0.21%。

七、关于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商业学校 2021 年支出预算 6059.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15.97 万元，占 53.07%；项目支出 2843.75 万元，占 46.93%。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957.1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119.8 万元和项目支出增加 1837.37 万元（中央提前下达的教育专项资金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海南省商业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81.28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81.28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商业学校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2 辆。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海南省商业学校 8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13.95 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反映公务员考核、公务员招考、公务员管理、公务员履职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反映对外国政府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十一、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海南省教育厅（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海南省教育厅（部门）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项）：指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用于初中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指用于高中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用于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含研究生）的支出。政府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各类高等学校的资助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用于其他普通教育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指用于中等职业教育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指用于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广播电视教育（款）广播电视学校（项）：指反映各部门举办广播电视学校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留学教育（款）来华留学教育（项）：指反映资助来华留学生支出。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教育（项）：指用于特殊教育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进修与培训（款）教师进修（项）：指用于教师进修与师资培训支出。

教育支出（类）进修与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进修与培训（款）其他进修与培训支出（项）：指用于其他进修与培训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指用于其他教育方面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其他基础研究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础研究工作的支出，包括中科院、农科院研究生院的支出、博士学科点科研基金和博士后科学基金等方面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高技术研究（项）：反映为解决事关国民经济长远发展和国家安全等重大战略性、前沿性和前瞻性高技术问题而开展的研究工作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应用研究方面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技术与开发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支出（项）：反映除社科基金支出外的社会科学研究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海南省教育厅（部门）的事业单位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用于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贫困地区中小学教育、文化、广播、电视、医疗、卫生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海洋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海洋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省教育厅本级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维修（维护）费、租赁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费（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